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QD**  **青島銀行**

**Bank of Qingdao Co., Ltd.\***

**青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號：3866)

(優先股股份代號：4611)

## 2022年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第二期)發行結果公告

經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青島監管局和中國人民銀行批准，青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獲准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不超過人民幣64億元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本次債券」)。

本次債券分期發行，本期為第二期，已於2022年8月16日發行。本期債券發行規模為人民幣24億元，前5年票面利率為3.55%，每5年調整一次，在第5年及之後的每個付息日附發行人有條件贖回權。本期債券將在銀行間市場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完成債券登記和託管。

依據適用法律和監管機構批准，本期債券募集資金將用於補充本行其他一級資本。

承董事會命  
青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景在倫  
董事長

中國山東省青島市

2022年8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景在倫先生、王麟先生及劉鵬先生；非執行董事周雲傑先生、Rosario Strano先生、譚麗霞女士、Marco Mussita先生、鄧友成先生及蔡志堅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思明先生、房巧玲女士、Tingjie Zhang先生、邢樂成先生及張旭先生。

\* 青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一家根據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之認可機構，並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